

证券代码：834619

证券简称：日明消防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江苏日明消防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不需要有关部门的批准。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8 月 5 日上午 10：00。

预计会期 1 天。

无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无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7 月 31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基于公司自身经营发展需要以及长期战略发展规划，降低公司经营管理成本，促进公司更好地发展，经慎重考虑，公司拟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014）

（二）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了便于公司申请股票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顺利开展，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股票终止挂牌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 （1）授权董事会制作、修改终止挂牌所需的申请文件的准备和申报；
- （2）批准、签署与本次终止挂牌相关的文件；

(3) 办理与本次终止挂牌相关的其他事宜；

(4) 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三) 审议《关于公司本次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异议股东处置措施的议案》

公司将就申请终止挂牌事宜与公司股东保持积极沟通，并就该事宜达成初步一致意见，公司会最大限度使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充分、有效的保护。为保护公司异议股东的利益，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由实际控制人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对异议股东持有的股份以合理的价格进行收购，收购价格以异议股东取得该部分股份时的成本价格为基础，具体价格及回购方式以双方协商确定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3）。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

(二) 登记时间：2019 年 8 月 05 日上午 9：30~10：00

(三) 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为昌

联系地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仙锋环合中心 1 号楼 12A-3 室

电 话：0574-87862678

传 真：0574-87218567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日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江苏日明消防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江苏日明消防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7 月 19 日